

提案：修訂「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試場規則」(提案：教務處)

案由 修訂「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試場規則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 1. 114年11月17日第2次試務會議決議通過：
(1)對於重大違規事件處理疑義修正條文。
(2)對於非選擇題答案卷繕寫改為黑色筆。
(3)作弊認定除原條文「試場內」再加註「含補考期間」。
2. 114年11月18日擴大行政會報指示：措辭修改「免試」字樣改為「申請不參加定期評量」
3. 115年1月2日導師會議決議通過：措辭修改「抽屜清空並將桌子反轉」。

辦法 擬依試務會議、行政會報及導師會議決議內容修正本校試場規則，提請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，公告實施。

決議 投票表決結果：
通過 票，不通過 票，無意見 票